

立信  
会计  
丛书

# 工业会计

——  
企业财务会计

GONG  
YE  
KUAI  
JI



主编 ● 李海波 刘学华

立信会计出版社

立信会计丛书

# 工业会计

——企业财务会计

主编·李海波 刘学华

立信会计出版社

(沪)新登字 304 号

**工业会计**

——**企业财务会计**

主编 **李海波 刘学华**

立信会计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中山西路 2230 号)

邮政编码 200233

新华书店经销

上海联合科教文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插页 2 印张 17.25 字数 441,000

1995 年 9 月第 1 版 1996 年 3 月第 3 次印刷

印数 20,001—35,000

ISBN 7-5429-0332-2/F·0320

定价:19.50 元

CD343/09

## 前 言

为了适应会计改革之后,普通和成人高校财会教学、技术职称考试、上岗培训的需要,受全国成人高校财会研究会和立信会计出版社委托,我们组织有关专家、学者编写了《工业会计——企业财务会计》一书。

本书全面、系统地阐述了企业财务会计的基本理论、基本方法,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企业财务通则》以及《具体会计准则》的讨论稿等内容,吸收了近年来财会研究的新成果,按照改革后的企业税制编撰而成。在编写过程中,我们紧密结合会计实务和学校教育的需要,十分注意正确性、及时性、实用性和可读性,力求做到内容新颖、科学规范、富有特色。本书可作为普通和成人院校的教科书,也可作为广大财会、教学工作者、经济理论工作者和财会实际工作者自学、进修的参考读物。

本书主编:李海波、刘学华

副主编:宋胜菊、李碧波、王洛道

编写人员:李海波(第一、四章);刘学华(第五、七、十二、十四章);宋胜菊(第六、十一章);李碧波(第十三、十五章);王洛道(第九章);赵会轩(第八章);张国栋(第三章);刘青苗(第二章);赵一心(第十章)。

总纂:李海波、刘学华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曾得到全国成人高校财会研究会、全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上海市财贸办公室、河北经贸大学、立信会计高等专科学校以及立信会计出版社和上海经济书店等有关同志的大力

支持,在此谨表示衷心地感谢!

本书难免存在疏漏及不足之处,恳请读者批评指正。

主 编

1995年9月于上海

# 目 录

<b>第一章 绪论</b> .....	1
第一节 会计核算的基本前提.....	1
第二节 会计核算的一般原则.....	4
第三节 会计要素和会计等式 .....	10
第四节 工业企业会计科目与财务报表 .....	18
第五节 工业企业会计核算的组织 .....	21
复习思考题 .....	28
<b>第二章 货币资金</b> .....	29
第一节 现金 .....	29
第二节 银行存款 .....	39
第三节 其他货币资金 .....	47
复习思考题及习题 .....	50
<b>第三章 应收和预付款项</b> .....	53
第一节 应收帐款 .....	53
第二节 应收票据 .....	61
第三节 其他应收款 .....	69
第四节 预付帐款 .....	71
复习思考题及习题 .....	72
<b>第四章 存货</b> .....	76
第一节 存货概述 .....	76

第二节	材料的核算 .....	85
第三节	包装物与低值易耗品 .....	103
第四节	委托加工材料 .....	111
第五节	自制半成品与产成品 .....	114
第六节	存货盘存 .....	120
	复习思考题及习题 .....	123
<b>第五章</b>	<b>投资 .....</b>	<b>128</b>
第一节	投资的目的与分类 .....	128
第二节	短期投资 .....	131
第三节	长期投资 .....	140
	复习思考题及习题 .....	159
<b>第六章</b>	<b>固定资产 .....</b>	<b>162</b>
第一节	固定资产概述 .....	162
第二节	固定资产增加的核算 .....	167
第三节	固定资产减少的核算 .....	177
第四节	固定资产折旧的核算 .....	181
第五节	固定资产修理与盘存的核算 .....	189
	复习思考题及习题 .....	194
<b>第七章</b>	<b>无形资产、递延资产及其他资产 .....</b>	<b>198</b>
第一节	无形资产 .....	198
第二节	递延资产 .....	221
	复习思考题及习题 .....	226
<b>第八章</b>	<b>流动负债 .....</b>	<b>229</b>
第一节	流动负债的性质、分类与计价 .....	229

第二节	金额确定的流动负债·····	231
第三节	金额视经营情况而定的流动负债·····	242
第四节	金额需要估计的流动负债·····	244
第五节	或有负债·····	247
	复习思考题及习题·····	249
<b>第九章</b>	<b>长期负债·····</b>	<b>251</b>
第一节	长期负债的特点与计价·····	251
第二节	长期借款·····	253
第三节	应付债券·····	257
第四节	长期应付款·····	268
	复习思考题及习题·····	272
<b>第十章</b>	<b>生产成本的核算·····</b>	<b>274</b>
第一节	引论·····	274
第二节	成本核算的程序·····	278
第三节	成本计算的品种法和分类法·····	281
第四节	成本计算的分步法·····	294
第五节	成本计算的分批法·····	305
第六节	成本计算的定额法·····	309
	复习思考题及习题·····	316
<b>第十一章</b>	<b>所有者权益·····</b>	<b>322</b>
第一节	所有者权益的性质和组成·····	322
第二节	实收资本的核算·····	324
第三节	资本公积的核算·····	339
第四节	留存利润·····	342
	复习思考题及习题·····	354



<b>第十二章 收入、费用的确认与利润的确定</b> .....	358
第一节 概述 .....	358
第二节 营业收入的确认 .....	360
第三节 费用的确认 .....	370
第四节 利润的确定 .....	380
第五节 所得税会计 .....	395
复习思考题及习题 .....	404
<b>第十三章 外币业务</b> .....	409
第一节 基本概念 .....	409
第二节 外币业务的核算方法 .....	412
第三节 向银行结汇、购汇的核算 .....	429
第四节 偿债基金 .....	431
复习思考题及习题 .....	432
<b>第十四章 财务报告</b> .....	435
第一节 财务报告概述 .....	435
第二节 资产负债表 .....	445
第三节 损益表 .....	455
第四节 财务状况变动表 .....	463
第五节 现金流量表 .....	484
复习思考题及习题 .....	512
<b>第十五章 企业解散与清算</b> .....	516
第一节 解散清算 .....	516
第二节 破产清算 .....	530
复习思考题及习题 .....	540

# 第一章 绪 论

## 第一节 会计核算的基本前提

会计核算的主要目标,是向有关方面提供决策需要的会计信息,而这种会计信息的产生必须在一定的空间和时间范围内进行,并按一定的内容和形式,通过会计核算的程序和方法取得。会计核算的基本前提就是限定会计核算的范围、内容,据以对收集、加工处理的会计信息加以过滤和筛选,以保证会计工作的正常进行和会计信息的质量。会计核算的基本前提,主要有会计主体、持续经营、会计分期、货币计量等四项内容。会计要确定会计工作为之服务的对象和范围,采用货币为统一的计量单位,在持续经营前提下,选择适当的会计方法对日常的经济业务计算、记录和反映并定期编制出公允、完整、及时、准确的会计报表,这就构成了会计核算工作的一般模式。

### 一、会计主体

会计主体是指会计所服务的特定单位。它为会计工作规定了活动的空间范围。明确会计主体是组织会计核算工作的首要条件。只有把会计限制在这个范围之内,才能使某一会计主体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损益与其他主体的财产不相混淆。在这个主体范围内,建立会计工作,规划自己的行动,对生产经营活动进行记录、反映和控制,并向有关方面提供会计信息。在一般情况下,企业、事业单位和机关都是会计主体,但典型的会计主体是经营企业。应当指出:会计主体与法律主体(法人)不是等同的。所

有的法律主体应当都是会计主体,但所有的会计主体不一定是法律主体。例如,在国外,一般说独资和合伙企业不是法律主体,不具有法律资格,它们所有的财产和对内外所负的债务,在法律上仍视为业主或合伙人的财产与债务。但从会计观点看,不论企业是何种组织形式,都应一律作为一个独立的会计实体。企业的一切会计记录都应当把企业当作一个实体来进行记载。又如,集团公司是由若干具有法人地位的企业或公司组成,但集团公司本身可能是没有法人地位的。然而在编制集团公司的会计报表(即合并报表)时,只能把集团公司看作是一个独立的会计主体,采用特定的方法把集团公司所属企业之间的债权、债务相互抵销并扣除由于所属企业之间销售活动而产生的利润,从而反映集团公司总体的资产、负债和权益等方面的资料。

## 二、持续经营

持续经营是指在正常的情况下,会计主体的生产经营活动将按照既定的目标持续经营下去,在可以预见的将来,不会面临破产,进行破产清算。也就是说,在组织会计核算工作时,是以正常情况即会计主体在可以预见的未来不会面临破产清算为前提的。有了这个前提,企业会计主体所持有的资产将按预定目的在正常的经营过程中被耗用、出售或转让,它所承担的债务将如期偿还。正是在这一前提下,才建立起了会计确认与计量的原则,为各种费用分配方法的确定提供了依据。例如,企业固定资产价值在取得时按历史成本入帐,其价值通常在其使用年限内分期转作费用。在市场经济条件下,由于价值规律和市场竞争而产生的优胜劣汰,企业的关、停、并、转,甚至破产清算,往往屡见不鲜,每个企业都存在经营失败的风险。如果有证据说明一个会计主体无法履行它所承担的义务,正常的经营活动亦无法维持下去,那么,建立在这一基础之上的各种会计准则将不再适用,而只能采用另外一些特殊的会计准则。例如,对破产清算的企业,历史成本原则已不适用,必须用清

算价格来确定企业财产价值。当然,就个别企业而言,持续经营和停产歇业两种可能始终同时并存,但就整体而言,破产清算的企业毕竟总是少数。

### 三、会计分期

会计分期是指在会计主体无限期持续经营的基础上,人为规定会计信息的提供期限。它是对持续经营的必要补充。为了定期反映企业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向有关方面提供会计信息,企业不能等到结束其经营活动时才去进行结算和编制财务报告。因此,会计核算应人为地把持续不断的企业生产经营活动划分为一个个首尾相接、间距相等的经营期间,即会计期间,以便分期地确定费用、收入和利润,分期地确定各期初、期末的资产、负债和所有者权益的数量,以便进行结帐和编制会计报表。会计期间通常为一年,称为会计年度。它可以是历年制,也可以是营业年制。我国采用历年制,即每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为一个会计年度。为了及时提供会计信息,在年度内还可以划分为若干较短的期间,如季度和月份。由于国情有别及其他原因,世界各国的会计年度并不统一:采用历年制(即每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为一个会计年度)的有:中国、奥地利、德国、西班牙、墨西哥、巴西、阿尔及利亚、朝鲜以及独联体等国家;采用4月3月制(即4月1日至次年3月31日为一个会计年度)的有:丹麦、英国、新加坡等国家;采用7月6月制(即7月1日至次年6月30日为一个会计年度)的有:瑞典、澳大利亚、孟加拉、埃及等国家;采用10月9月制(即10月1日至次年的9月30日为一个会计年度)的有:美国、海地、泰国等国家,此外,还有采用其他类型的:伊朗、阿富汗自3月21日至次年的3月20日;尼泊尔自7月16日至次年7月15日;土耳其自3月至次年的2月;埃塞俄比亚自7月8日至次年的7月7日;阿根廷自11月至次年的10月,等等。

### 四、货币计量

货币计量是指会计提供的信息主要是以货币(即记帐本位

币)为计量尺度。这是现代会计一个极其重要的前提条件,如果没有这个前提,会计就会失掉其基本特征——价值的核算。计量,一般可用实用单位、劳动时间单位和货币单位三种尺度。但会计计量只能以货币作为统一计量单位。这主要是因为货币是现代经济中一切有价物的共同尺度,是商品交换的媒介,是债权债务清算的手段。会计要达到综合反映企业的资产、负债、权益、收入和费用诸方面的会计信息,货币是最理想的计量单位,其他计量尺度都不具有这种功能。货币计量前提包括以下三方面的内容:(1)货币计量单位是会计计量的基本计量单位,其他单位都是辅助性质的;(2)在各种货币存在的条件下,需要确定一种货币为记帐本位币。我国会计准则规定:以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有外币收支业务的企业也可采用某种外币作为记帐本位币,但向有关方面编送的会计报表必须折算为人民币反映;(3)货币计量单位是借助价格来完成的。如某些经济业务没有客观形成的市场价格可作为计量的依据,这时应选择合理的评估方法来完成计量工作。以货币作为统一计量单位,包含着币值稳定的假设,即假定货币本身的价值是稳定的,货币购买能力的波动可以不予考虑。但是,按照国际会计惯例,如果发生恶性通货膨胀,就需要采用特殊的会计准则来加以处理。

## 第二节 会计核算的一般原则

会计核算的一般原则,是会计核算工作中从事会计帐务处理,编制会计报表时所依据的一般规则和准绳。它大体上可以划分为三类:一是总体性要求的原则;二是对会计信息质量要求的原则;三是用来指导会计要素确认与计量的原则。这些一般原则,体现了在不同社会制度下商品经济对会计核算的共同要求,是会计核算一般规律的概括和总结。

## 一、总体性要求的原则

### (一) 可比性原则

可比性原则,也称为统一性原则。它是指会计核算必须符合国家的统一规定,提供相互可比的会计信息,可以保证不同会计主体之间会计指标口径一致,相互可比,便于进行比较、分析、汇总,从而为国家进行宏观经济管理,为投资者作出正确的决策,提供必要的依据。可比性原则必须以一致性原则为前提。为了保证会计信息的可比性,企业的会计核算必须按照国家统一规定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

### (二) 一致性原则

一致性原则,也称为一贯性原则。它是指企业采用的会计处理方法和程序应当前后一致,不能随意变更。经济业务通常存在着多种处理方法。企业在进行会计核算时,可以在会计准则允许的范围内选择使用。但为了保证会计报表前后期有关数据的可比性,防止由于会计方法的变更而影响会计数据的真实性,会计处理方法应保持前后一致,不能随意变动。若确有必要变更,应当将变更的情况、原因及其对企业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在会计报告中加以说明。在会计核算中,坚持可比性原则,有利于提高会计信息的使用价值,并可以防止企业通过变更会计方法,人为地操纵成本、利润等会计指标,进行弄虚作假。

### (三) 谨慎性原则

谨慎性原则,又称稳健性原则。它是指对某一会计事项有多种不同方法可供选择时应尽可能选用一种不导致企业虚增盈利的做法。其要点是:不预计可能的收益,而预计可能发生的损失;对企业期末资产的估价宁可低估,而不可高估。众所周知,由于在经济生活中存在着不确定因素和风险因素,如企业同其他企业有经济交往就有可能发生坏帐,企业在经营中也存在资产过时削价处理和损失等情况。因此,对于这类可能发生的费用和损失,在进行会计

核算时,应遵循谨慎原则,将可能发生的损失和费用,预先进行充分估计,采取必要的措施,以免在费用和损失发生时,对企业的正常经营造成危害。根据我国《企业会计准则》,坚持谨慎原则,企业对应收帐款可计提坏帐准备,对固定资产折旧可采用加速折旧法,对存货计价可采用后进先出法等。应该指出,遵循谨慎原则必须强调适度 and 合理,决不允许借口谨慎原则而过高提取准备和无根据地压低资产和收益,因为这样做的结果会违背真实性原则。

## 二、对会计信息质量要求的原则

### (一) 真实性原则

真实性原则,又称客观性原则。它是指企业提供的会计信息,必须以实际发生的经济业务及证明经济业务发生的合法凭证为依据,如实反映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做到内容真实、数字准确、项目完整、手续齐备、资料可靠。真实性是对会计核算工作和会计信息的基本质量要求,真实的会计信息对国家宏观经济管理,投资者决策和企业内部管理有着重要意义。

### (二) 相关性原则

相关性原则,又称有用性原则。它是指会计信息应当满足国家宏观经济管理的要求,满足有关各方了解企业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需要,满足企业加强内部经营管理的需要。会计的主要目标是向有关方面提供有用的信息。如果会计提供的信息不利于人们做出各种经济决策,会计工作也就失去了意义。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确立,客观经济环境的变化,信息使用者不断增多,会计信息的有用性也不断发生变化。过去,会计信息主要是满足国家宏观经济管理的需要,但是,现在在市场经济条件下,除了满足国家宏观经济管理的需要以外,还应考虑投资者、信贷者等其他有关方面以及企业内部管理的需要。

### (三) 及时性原则

及时性原则。它是指会计事项必须在经济业务发生时及时进

行处理,不得拖延,以便会计信息的及时利用。及时性包括两方面:一是会计事项的帐务处理应当在当期内进行,不能延至下一个会计期间或提前至上一个会计期间;二是会计报表(或报告)应在会计期间结束后按规定日期及时呈报。如果会计处理和会计报告编报不及时,则时过境迁,失去时效,会计信息就难以发挥作用。

#### (四) 清晰性原则

清晰性原则,又称明晰性、可理解性原则。它是指会计记录和会计报表必须清晰、明了,简明易懂地反映企业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提供会计信息的目的在于使用,而使用会计信息就必须理解会计信息。这就要求会计核算所提供的会计信息,在遵守会计准则的前提下,简单明了地反映企业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既便于报表使用者理解会计报表和利用会计信息,也便于审计人员进行查帐和验证工作。

#### (五) 重要性原则

重要性原则。它是指会计核算在全面反映企业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同时,对于影响经营决策的重要经济业务,应当分别核算,单独反映,并在会计报告中作重点说明。当然,重要性原则是相对的,如某一业务事项,对有的企业可能是重要的,而对另外企业可能并不重要。

### 三、对会计要素确认、计量要求的原则

#### (一) 权责发生制原则

权责发生制,又称应计制或应收应付制。它是指确定本期收入和费用,必须以应收应付作为标准。就是说,凡属本期已获得的收入,不管其款项是否收到,都作为本期的收入处理;凡属本期应当负担的费用,不问款项是否付出,都作为本期的费用处理。反之,凡不应归属本期的收入,即使其款项已经收到并入帐,都不作为本期的收入处理;凡不应归属本期的费用,即使其款项已经付出并入帐,都不作为本期的费用处理。由于它不问款项的收付,而以收入



和费用应否归属本期为准,所以又称为应计制。

收付实现制,又称现金制或实收实付制。它是指确定本期收入和费用,必须以款项的实际收付作为标准。凡属本期收到的收入和支付的费用,不管其是否归属本期,都作为本期的收入和费用处理;反之,凡本期未曾收到的收入和未曾支付的费用,即使应归属本期,也不作为本期的收入和费用处理。由于款项的收付实际上以现金收付为标准,所以又称为现金制。

为了正确划分并确定各个会计期间的财务成果,我国《企业会计准则》规定,企业应以权责发生制作为记帐基础。收付实现制仅适用于业务比较简单,即预收和应计收入、预付和应计费用很少发生的单位。我国的行政事业单位(不包括实行企业化管理的事业单位),由于它们的业务活动主要涉及预算资金的收支,不进行盈亏计算,为了正确反映预算支出的执行情况,一般采用收付实现制作为记帐的基础。

## (二) 实际成本原则

实际成本核算原则。它是指企业的各种资产应当按其取得或购进时发生的原始成本即实际成本作为入帐基础,并以此作为分摊和转作费用成本的依据。物价变动时,除国家另有规定者外,一律不能调整其帐面价值。

按照实际成本原则进行计量,有以下三个优点:1. 实际成本是在交易发生当时取得的,使会计数据真实可靠,具有客观性;2. 实际成本具有可验性,因为它有会计凭证为依据,便于事后查核和验证;3. 实际成本的数据比较容易取得,便于核算。应该指出,按实际成本计价原则的客观性是以币值稳定为前提的。如果物价有所变动,甚至达到恶性通货膨胀状态,就会对实际成本发生冲击,人们开始研究其他计价标准,如重置成本、现实成本、可实现净值等以弥补实际成本原则之不足,这就构成了通货膨胀会计的内容。

## (三) 配比原则